

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投办〔2022〕5号

签发人：王津华



关于印发《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加强 跟进督办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有关公司、公司各部室：

经公司党委会、总经理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现将《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加强跟进督办工作的实施意见》予以印发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《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加强跟进督办工作的
实施意见》

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14日

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

2022年1月14日印发

芜湖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加强跟进督办工作的实施意见

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工作，根据《芜湖市国资委关于加强跟进督办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精神，结合我公司实际，现提出如下意见。

一、高度重视跟进督办工作

加强跟进督办工作是落实党和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重要保障，对促进科学决策、改进工作作风、实现经营发展目标、完成深化改革任务具有重要意义。公司各部门和各重点子企业是抓落实的主体，把抓落实放在与抓决策同等重要位置，树立言必信、行必果的工作作风，保证件件有落实、事事有回音，不断提高办事效率。

二、把握督办工作原则

（一）实事求是原则。坚持把实事求是原则贯穿于跟进督办工作全过程，深入实际开展督办调研，全面准确了解客观情况，讲真话，报实情。对跟进督办工作遇到的问题，要坚持原则，敢于碰硬。

（二）问题导向原则。牢固树立从查找问题入手，反映工作进展，提出可操作性建议的思维方法和工作思路，发挥参谋助手作用。在跟进督办报告中重点反映存在的问题，剖析问题产生的原因，提出解决问题的意见建议。

（三）分级负责原则。建立公司与所属重点控股子企业

之间条块结合、相互协同的督办机制，紧抓落实，形成便捷、畅通、高效的跟进督办体系。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牵头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抓好决策部署事项的跟进督办工作。

三、明确督办主要任务

（一）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国企改革发展工作重要论述的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二）中央、省和市委、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三）国企改革三年行动落实情况；

（四）《政府工作报告》提出的主要目标任务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五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六）市委、市政府会议决定事项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七）市政府下达的目标管理绩效考核指标完成情况；

（八）领导同志批示交办事项贯彻落实情况；

（九）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。

四、督办工作程序

（一）**任务分解**。对重大决策部署，公司办公室将任务分解落实到责任部门或责任单位，明确落实时限，有计划、有重点地开展各种形式的督办；对督办中发现的典型性、倾向性问题，以及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，要做好责任分解，督促抓好落实。

（二）**限期办理**。各责任部门或责任单位要按时报告贯